

资金来源证明

广州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根据海发改基〔2017〕3号批准，广州市第三十三中学教学楼外墙整饰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，该工程实施的资金为区财政资金，且资金已到位，特此证明。

招标人：广州市第三十三中学

日期：2024年4月22日

